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。
- 二、2017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- 三、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。
- 四、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。

第二部分 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- 二、收入预算总表
- 三、支出预算总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
- 五、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- 六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
- 七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预算表
- 十二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

第三部分 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。

- 1、严格执行《人民调解工作若干规定》, 贯彻落实市社会治安大防范、矛盾纠纷大调解领导组的决定和指示、指令;
- 2、研究制定全市社会调解工作年度计划、工作制度、目标管理和考评办法,定期通报全市社会调解工作情况,推广先进典型和经验;
- 3、接待群众来电来信来访,提供法律咨询,做好矛盾纠纷非诉 讼调解以及分流处理工作;
- 4、组织全市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,主持重大、疑难矛盾纠纷调处工作,并为市年度综治考核提供有关依据;
 - 5、指导、督促各镇(乡)、各部门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工作;
 - 6、对全市民调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,实行持证上岗;
- 7、及时向市社会治安大防范、矛盾纠纷大调解领导组报告工作 开展情况和社会稳定信息;
 - 8、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二、2017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
2017年,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,也是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。大调解工作面临着传统常见民间矛盾高发、重点领域矛盾频发、新类型矛盾不断出现的多重挑战。大调解中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,更加积极主动地应对各种风险挑战,更加奋发有为地推进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各项工作。

三、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。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为市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,内设四个科室:办公室、接访受理科、调处科、督查指导科。单位编制总数10人:主任1名,副主任2名,办公室2名,接访受理科2名,调处科2名,督查指导科1名。本预算数据包括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本级,无下属单位。

四、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。

根据《启东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7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 (启财预〔2016〕1号)的要求,按照"厉行节约、强化约束、统 筹财力、确保重点、依法理财、公开透明"的编制原则,紧紧围绕市 委、市政府的决策部署,结合单位实际情况,坚持量力而行、精打细 算、勤俭办事,从严从紧编制 2017 年部门预算。

我单位严格执行完整编制收入预算,规范非税收入资金管理,进一步控制和压缩"三公"经费等一般性支出。单位的一切收支全部纳入预算,对各项资金统一管理、统筹安排、实行综合预算。

第二部分 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。

第三部分 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

一、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

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。根据《市政府关于下达

2017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(启政发〔2017〕22号)填列。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、支出预算总计 261.79 万元,与上年相比收、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1.74 万元,增长 18.97%。 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其中:

- (一) 收入预算总计 261.79 万元。包括:
- 1.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61.79 万元。
-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<u>261.79</u> 万元,与上年相比增加 <u>41.74</u> 万元,增长 18.97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
 - (二)支出预算总计 261.79 万元。包括:
- 1、一般公共服务(类)支出 <u>249.19</u>万元,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基本支出、行政办公支出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<u>41.74</u>万元,增长 18.97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
- 2、住房保障支出(类)12.6万元,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的住房公积金。与上年相比增加0.06万元,增长0.48%,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。

此外,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<u>197.45</u>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<u>49.51</u> 万元,增长 <u>33.47</u>%。主要原因是:一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;二是机关行政运行经费增加。

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64.34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减少 7.77 万元,减少 10.78%。主要原因是政府购买劳务费支出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本年收入预算合计<u>261.79</u>万元,其中: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1.79 万元, 占 100%。

三、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<u>261.79</u>万元 其中: 基本支出 <u>197.45</u>万元,占 <u>75.42</u>%;

项目支出 64.34 万元, 占 24.58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、支总预算 261.79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,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41.74 万元,增长 18.97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

五、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61.79 万元,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%。与上年相比,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.74 万元, 增长 18.97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

其中:

- (一)一般公共服务(类)
- 1.政府办公厅(室)及相关机构事务(款)其他政府办公厅(室)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(项)支出 <u>249.19</u>万元,与上年相比增加 29.14万元,增长13.24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
- 2.住房改革支出(款)住房公积金(项)支出12.60万元,与上年相比增加0.06万元,增长0.48%,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。

六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97.45 万元,其中:

(一)人员经费 <u>174.13</u>万元。主要包括:基本工资 <u>22.73</u>万元、 津贴补贴 48.53万元、奖金 21.89万元、社会保障缴费 17.29万元、 伙食补助费 <u>1.72</u> 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<u>13.80</u> 万元、职业年金缴费 <u>5.52</u> 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<u>14.13</u> 万元、住房公积 金 <u>12.60</u> 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<u>15.92</u> 万元。

(二)公用经费 <u>23.31</u> 万元。主要包括: 办公费 <u>11.06</u>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<u>3.00</u> 万元、工会经费 <u>1.38</u> 万元、福利费 <u>1.7</u>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.67 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 0.50 万元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1.79 万元,与上年相比增加 41.74 万元,增长 18.97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其中:

(一)一般公共服务(类)

- 1.政府办公厅(室)及相关机构事务(款)其他政府办公厅(室)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(项)支出 249.19 万元,与上年相比增加29.14万元,增长13.24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增加。
- 2.住房改革支出(款)住房公积金(项)支出 12.60万元,与 上年相比增加 0.06万元,增长 0.48%,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。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 支出预算 197.45 万元,其中:

(一)人员经费 <u>174.13</u> 万元。主要包括:基本工资 <u>22.73</u> 万元、津贴补贴 <u>48.53</u> 万元、奖金 <u>21.89</u> 万元、社会保障缴费 <u>17.29</u> 万元、伙食补助费 1.72 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.80 万元、

职业年金缴费 5.52 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.13 万元、住房公积 金 12.60 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.92 万元。

(二)公用经费 <u>23.31</u> 万元。主要包括: 办公费 <u>11.06</u>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<u>3.00</u> 万元、工会经费 <u>1.38</u> 万元、福利费 <u>1.7</u>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.67 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 0.50 万元。

十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2017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3.31 万元,比 2016 年减少 3.42 万元,降低 12.79%。主要原因是:车改后少了一辆公务用车,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;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,严控公务接待支出,公务接待费减少。

十一、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启东市社会调解服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"三公"经费预算支出中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.67 万元, 占"三公"经费的 65.40%;公务接待费支出 3.0 万元,占"三公"经费的 34.60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1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5.67 万元。其中: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<u>5.67</u>万元,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车改后少了一辆公务用车。

2.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.0 万元,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,严控公务接待支出。

十二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

本表为空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- 一、**财政拨款:**指由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 拨款数。
 - 二、一般公共预算:包括公共财政拨款(补助)资金、专项收入。
- **三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:**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(主要是教育收费)、其他非税收入。
 - 四、其他资金: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等。
- **五、基本支出:**包括人员经费、商品和服务支出(定额)。其中, 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- **六、项目支出:**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发展项目、市直发展项目支出安排数等。
- **七、单位预留机动经费**: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 人、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。
- 八、"三公"经费: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 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 公出国(境)费指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 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 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 支出;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 支出。
- **九、机关运行经费**: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十、一般公共服务(类)政府办公厅(室)及相关机构事务(款)

一般行政管理事务(项):指反映行政单位(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)未单独设置项目的其他项目支出。